

《琵琶记》研究·十 说蔡伯喈

黄仕忠

-

困扰着哈姆雷特的是：生存，抑或死亡？困扰着蔡伯喈的是：归去，抑是不归？他们都具有多思的性格，却又都思想大于行动，因而行事迟疑不决，欲行又止，显出了软弱的品性。正是这种悲剧性格，注定了他们自身的悲剧的结局。

蔡伯喈的目标是尽孝终养父母。这本是极其平常之事。但由于父母年已八十，家中无叔伯兄弟，新婚才方二月这种特殊的情况，使“父母在不远游”的古训成为非常实际的问题。面对此情此景，蔡伯喈“沉吟一和”，放弃了谋求功名腾达的念头：“且尽心甘旨，功名富贵，付之天也。”（第二出）但由于蔡伯喈沉酣六籍，贯通百家，满腹才学，豹隐亦难。当“朝廷黄榜招贤”时，所在的州司便将他的名字申报上去了。邻居张大公也以此为喜事，特来劝其一试，以图名扬天下；而年迈的父亲唯一的愿望，便是儿子得中功名，改换门闾，甚至说：“但得你三鼎五牲供朝夕，我便是死呵，一灵儿总是喜。”（第四出）俗世的功名，本是世俗的人们梦寐以求的。蔡公固未能免俗。而在家尽孝固然是孝，但顺从父亲意愿也是孝的涵义之一。何况从礼教的角度而论，诚如蔡公所说：“夫孝始于事亲，中于事君，终于立身。”“立身行道，扬名于后世，以显父母，孝之终也。”（第四出）故取功名以显父母，立身扬名，亦是“孝”之荦荦大端。这是《孝经》《曲礼》的基本常识。所以蔡伯喈从一开场就已面临两难的矛盾。蔡伯喈因双亲年迈而不愿赴试，而蔡公则不愿因自己的年迈而担搁儿子的前程，更因时光无多而使“改换门闾”之心愈加迫切。这便是父子之间在赴试一事上的冲突之所在。

作为一名饱受礼教熏陶的知识分子，在自身充满矛盾的伦理纲常规则之中，在绝对的儿子从父的条件之下，注定其只能是委屈退让的命运。儒家的伦理纲纪是建立在血缘关系的基础之上的；伦理纲常自身的内在冲突，既涵着脉脉温情，又显出理性的冷酷。由传统的儒家文化构成的这种典型环境，注定了书生们思想的丰富性与性格的软弱性。因为他们始终处于两难矛盾之中，多思而犹疑，于无所适从之中显出其性格的软弱来。蔡伯喈身上，正集中了中国传统知识分子的这类典型特征。他是在感情与理性，理智与现实，现实与礼教的矛盾中煎熬着；其中甚至包涵着崇高与卑微，欲望与理性之间的激烈的冲突。

对于何者为“真孝”，伯喈尚可仗学识据儒教伦理力争，而父亲却抛出了杀手锏：

“他意儿难提起，这其间就里我自知。他恋着被窝中恩爱，舍不得离海角天涯。”伯喈无以自明。“如此没奈何，只得收拾行李便去。”他只能作出让步，以赴试来表明自己的真诚。而不可能是宁愿受责也仍坚持己见。这便是其“软弱”的根性所在。知识阶层通常在大是大非面前能够保持自己的操守，但对于这种纲纪范围内的矛盾，却只能无可奈何地暴露出他们的软弱无力来。抗争不从，这是明白的“不孝”；退让，固然可能落到“不孝”境地，但眼下尚不至于直面“不孝”之责。他们总是侥幸希冀避开眼前的冲突，结果却是引来更大的忧患。伯喈所想的或许是“儿今去今年便还”（第五出），只要能够得功名后守乡郡，或可既遂父亲之愿，亦不失尽孝之事，所以作出了退让。殊不知正是赴试这关键一步的退让，使他进退失据，再无法把握自己的命运。

强官强婚，欲归不得，便是等待他的结局。

事实上，当伯喈得中状元之时，忧患便已来临：虽然官为议郎，任居清要，“谁知逗留在此，竟然不归”。“争奈父母年老，安可久留他乡？天那，知我父母安否如何？知我妻室如何看待我的父母？待自家上表辞官，又未知圣旨如何？”（第十二出）归去，还是不归？这个两难的选择立刻摆在他的面前；此后更成为一条贯穿的主线。在京做官，势必不能回去终养；辞官归去，又如何慰安期待着“改换门闾”的老父之心？如此这般，“好似和针吞却线，刺人肠肚系人心”。（第十二出）

蔡伯喈心中，当然以尽孝为第一位。无他，父母年过八十，家中无人侍奉。家中不可无此儿，朝中不妨缺斯臣。听到丞相派人议婚，更使他心乱如麻。“满京都，豪家无数，岂必卑末？”（第十二出）并非不能入赘相门，而是怕入赘之后更不可能回去终养父母了。所以他看似坚决的推辞背后，也有“父母俱存，娶而不告须难说”这样的含混之辞。这里透出某种“人性的弱点”，为后文伯喈入赘留了后路。

高则诚对蔡伯喈的心理和行事的处理并非毫无破绽。但也约略可以自圆其说。例如伯喈当着官媒和牛府的院子明确说“妻室青春”，“纵有花容月貌，怎如我自家骨血”。但向皇帝陈情时，却只说到亲老，无弟兄，甘旨不供，“不告父母，怎谐匹偶？”入赘相府后则对家有妻室之事，力加瞒隐。故“鞫问衷情”出，伯喈自语云：“只是他的爹爹，若知我有媳妇在家，如何肯放我回去？”李卓吾评本批云：“胡说！辞婚时已曾说破。”陈眉公评本亦云：“辞婚已说破了，如何瞒得？”而潮州出土本则将陈情时所唱的“入破”一套作了重撰，让伯喈明言“奈臣已有糟糠配”，同时删去“不告父母，怎谐匹配”等迂阔之词。可见明人以为原作在这里是存在漏洞的。另外，一些明人曲选本，如《徽池雅

调》《吴歆萃雅》等所选青阳腔演唱所用本，于“丹陛陈情”出，都加入了“争奈朝中董卓专权，吕布把守虎牢，纵有音书难寄”等话语，在另一方面为之补“疏漏”。其实，高则诚的原本并不见得有多少大的疏漏。问题在于人们理解的差异。明人多从观众的角度着眼，知伯喈早已“说破”，不存在隐忍之说。但从人物心理着眼，则谈不上是破绽。因为伯喈虽向媒婆说了家有妻室之事，但陈情时并未直言。这样，他可以认为是媒婆没有如实禀报，因而牛相不察真相，才有强婚之举；若真如此，以牛相之威，难说得知真相后是否会给停妻再娶的伯喈以不测，所以必须隐忍不发，以待机会。他对牛氏说：“非是我声吞气饮，只为你爹行势逼临。怕他知我要归去，将你厮禁，要说口噤。我实瞒你不得，我待解朝簪，再图乡任。他不提防着我，须遣我到家林，双双两个归昼锦。”（第二十九出）一切都在退让和误解中发生。由于伯喈的这种误解，才延长了不归的时间；并使得家中误责他不归是不孝，“恨只恨蔡伯喈不孝子”（二十二出）。可悲的更在于蔡伯喈本人却一直做着归去终养之梦，实际上父母早已惨死，并且永远不能得到死去的父母的原谅了。所以，这种误解而致的冲突，也正是加深悲剧氛围的重要方式。正如公婆误解五娘偷吃好食之于悲剧的造成一样。又如《哈姆雷特》中，奥菲莉亚对于哈姆雷特的误解，也可以作为理解这一处理的参照。

蔡伯喈最初对于辞官辞婚之事想得较为单纯。他以为相府不愁没有金龟婿，牛相这边应是没有问题的；他担心的只是辞官时皇帝的态度。他不能真辞，因为他还需要官位来“显父母”；他希望的是改官守乡郡：“忆昔先朝，买臣出，守会稽；司马相如，持节锦归。他遭遇圣时，皆得回乡里。……伏惟陛下，特悯微臣之志。遣臣归，得事双亲，隆恩怎比！”（第十五出）但他没有提到家有妻室之事。这对后文情节的发展很重要。因为这为“官里”的强官强婚留下了余地。圣旨云：“孝道虽大，终于事君；王事多艰，岂遑报父？咨尔才学，允惬輿情。是用擢居议论之司，以求绳纠之益。尔当恪守乃职，勿有固辞。其所议姻亲，可屈从师相之请，以成《桃夭》之化。”倘“官里”明知伯喈已有妻室而仍如此，便有悖于伦理，不甚妥当；而今“官里”既属不知详情，作出强官决定就较易得到理解。免去已有妻室这一节，单就忠孝矛盾而论，则圣旨所论，就有了伦理纲常作依据。在君臣父子关系中，君的需要高于一切。君上在不知详情的情况下“乱点鸳鸯谱”，便成为一桩雅事和趣事，令伯喈莫知所措。所以伯喈对于“被君强官为议郎，被婚强效鸾凰”，正如“被亲强来赴选场”一样无可奈何，而且身处夹缝之中，“三被强衷肠说与谁行？埋怨难禁这两厢：这壁厢道咱是个不撑达害羞的乔相识，那壁厢道咱是个不睹是负心的薄幸郎。”（二十三出）如果这“三被强”是出于恶意，犹可抗争，问题却在于这一切

完全是出于君、相、父的一片好意，令人无可奈何。他只能说：“我也休怨他咱，这期间，只是我不合来长安看花。”（十七出）“蔡邕不孝，把父母相抛。早知你形衰耄，怎留汉朝？”（三十六出）“孩儿相误，为功名相误了父母。都是孩儿不得归乡故，怎便归到黄土？乾坤岂容不孝子，名亏行缺不如死。”（四十出）除了自责，别无他途。

《琵琶记》完全改变了《赵贞女》的负心婚变结构。在明人眼中，高则诚是为了替伯喈“雪谤”、辨诬，遂将不忠不孝改作全忠全孝。今人则又责难高则诚图解概念，强扭团圆，认为负心结局不可改变。但细细看《琵琶记》的描写，其中却并不讳言伯喈曾有“负心”之念。如前所说，蔡伯喈对于重婚牛氏，除了怕影响终养父母之外，虽因“妻正青春”而略觉不安，但也不是完全不能接受。这一点上，他确实有过“负心”的念头，意志不够坚定。如他辞婚时一面声称已有妻室，一面却仍含混地说“父母俱存，娶而不告须难说”之类的搪塞话。据此，若先告于父母，岂不是不妨重婚相府了么？同理，即使没有父母之命，但圣上为媒，也完全可以代替父母之命了。难怪他满心喜悦地踏入洞房：“板桂步蟾宫，岂料丝萝在乔木。喜书中今日，有女如玉。堪观处丝幕牵红，恰正是荷衣穿绿。”（十八出）金榜挂名，洞房花烛，这是封建时代人所共羡的“四喜”之二种。强官强婚，固然是被强，却也是无数人求之不得之事。官位与攀高门，飞黄腾达，改换门庭，其实也正是这位“草庐中穷秀才”日思夜想的。这是一种鞭辟入里的刻画，深刻地揭示了人性的弱点，昭示了人的复杂性。它本当成为高则诚创作的过人之处，但对于习惯于类型化和高大全式形象的东方传统社会，却往往把它当作一种缺陷。如明清时代即有批评者以此怀疑伯喈并非真的孝子；而今人则据此认为高则诚“强扭团圆”而使人物性格未能圆融。这类批评的错误，是把复杂的人性简单化、概念化了。蔡伯喈形象的可信之处，也正在于他并非单纯的依礼教行事而毫无人的本能的欲求，而是在“情”与理，欲与礼的挣扎中，最终回复到理性上来了。所以写其在洞房花烛之夜有一时的得意忘形，乃为使其血肉丰满的传神之笔。随后则是一转：“谩说道姻缘，果谐凤卜。细思之，此事岂吾意欲？有人在高堂孤独。可惜新人笑语喧，不知旧人哭。兀的东床，难教我坦腹。”他为这凤卜姻缘本能地生出高兴；但道德上的不安马上又侵袭心头。这便是其内心的写照。道德与欲望交织着冲突，最后道德压倒了欲念，理性控制了卑微的私利。这种源自礼教的“理性”虽然为今人所讥议，其实无可厚非。

况且，富贵荣华固是人人所求，但富贵荣华并不等于幸福与欢乐。一面是道德的自责，内心深感不安；另一方面，功名富贵也并非只是荣耀，而是伴君如伴虎：“我穿着紫罗襴倒拘束我不自在，我穿的皂朝靴怎敢胡去踹？我嘴里吃几口荒张张要办事的忙茶饭，

手里拿着个战钦钦怕犯法的愁酒杯。到不如严子陵登钓台，怎做得杨子云阁上灾？只管待漏随朝，可不误了秋月春花也，枉干碌碌头又白。”（二十九出）

对于蔡伯喈形象的最多的议，在于伯喈过于“畏牛”而未能遣一仆回去，使人们对其是否真孝子发生疑问。李卓吾评本即于“宦邸忧思”出骂道：“杀才！不孝子！难道差一人回去，他也来禁着你？就禁着你，大丈夫难道便为他禁了？可恨！可恨！”又于“几言谏父”出责问道：牛氏“肯舍死以全夫孝，蔡生反畏牛如虎，何也？”于“间问衷情”出则道：“世上那有这般怕丈人的女婿？好笑，好笑。”前举演出本增入“吕布把守虎牢”云云，亦正是为了消解这类责难。

蔡伯喈似乎“畏牛如虎”，但牛相究竟怎么“拘禁”着伯喈，戏中并不作直接的描写，而主要是从伯喈之“畏牛”来反衬牛相之威势，显示牛相之可畏。伯喈也只是说到“争奈老相公之势，炙手可热”（二十三出）；或是如牛氏谏父未从时所说“算你爹心性，我岂不料过”，于伯喈一方，似乎仍只是揣测之词。牛相本人虽然在听到伯喈辞婚时有“听伊说教人怒起，汉朝中惟我独贵，我有女偏无豪家匹配”之怒，对牛氏之谏有怪女儿出言冲撞之责，但此外也没有更多的表现；牛相后来还“老牛回头”，不仅派人迎亲，作出主动的表示，而且当女儿欲与伯喈一道回去守墓时，他虽在背后发过一通脾气，但最终仍同意了女儿一道前去守墓的要求。这样一来，伯喈的揣测便都落了空，他的“畏牛”便成为一种借口和托词。所以当牛相提出派人迎亲时，陈眉公评本说：“这一出，牛之罪全担到伯喈身上去了”。既然牛相并未真的拘羁着伯喈，则为状元三载而不能寄一封之音信，不能遣一仆回去，便成为明显的疏漏了。这说明《琵琶记》的这一表现方式有其局限，容易引起歧见。但高则诚如此表述，也有其原因。这首先是题材本身决定的，因为将负心故事全面“反转”，原非易事，未免使情节人物安排上有勉强之处；其次，对于官场险恶的表现，除了将奸相之类作脸谱化的处理之外，戏曲中向未见成功的表现；倘若从高则诚的创作背景看，剧中表现的宦世险恶，也有着元末特定时期的印痕，有着方国珍强邀不从的因素，而这些对当世的讥责，也不便于更直接的表现。考虑到这些情况，无论从那一方面来说，剧中通过伯喈的感受来反衬牛相之威势这样的处理，仍不失为一种较好的方式。戏曲习惯以象征和写意的方式，强调以意为之，意在言外，不必过拘。文学创作原本不能用放大镜来看的。再次，剧中牛相的“转变”，是由牛氏的劝谏，由牛氏的贤慧善良和独生娇女的特定身份所促成的。若是牛氏不是如是之贤，而伯喈直接与牛相发生冲突，以牛相之性格与为人，则恐怕难免祸起萧墙，出现伯喈担心之事了。所以，牛相也确有其可畏之处，是伯喈真切的感受，而不是伯喈凭空猜测。“老牛回头”只是意外。

但畏牛，毕竟表现出伯喈的软弱。这种软弱，又基于伯喈想避开正面冲突，企图以其他方式缓解冲突，为最终的归养寻找机会。有欲则不刚。他希望不失目前所拥有的地位和与牛氏的和睦关系，避开与牛相的直接冲突，最终实现改换门闾和终养双亲的愿望。这种想法的前提是家中父母暂时仍安康。观众虽然早就从场面的交叉对比中知道了蔡家灾难的发生；但作为悲剧主人公的蔡伯喈却并不知道此事。他虽然担心家乡遭水旱，父母存亡难卜，但又侥幸希冀着归去团圆。他虽然一再强调家中别无兄弟，无人侍奉，只是从礼教规定的人子尽孝角度而说的，他心中，却是以为有贤慧的妻子赵五娘的照料，应该能够熬过饥荒这一关的。这一点在“书馆相逢”一出有直接的表现：当他看到捡来的父母的真容，不由得一惊，道是“比我爹娘呵，若没一个媳妇相傍，少不得也这般凄凉。”在“宦邸忧思”出他也说到：“思量那日离故乡，记临歧送别多惆怅。携手共那人不厮放。教他看承我爹娘，料他们应不会遗忘。”这也是他唯一的希望。他也担心：“若望不见信音把谁倚仗？”所以设法让院子悄悄找人捎信。他不知道找来的是一个拐儿，以为既然家书说“幸得爹娘和媳妇，各保安康无祸危”，现在又有钱物捎回家去，再等个一年半载，待自己任满归乡郡，也应是可能的。所以是决然归去，抑是暂且隐忍不归，难以抉择。这并不是伯喈贪恋功名富贵，而是因为尽孝之一念尚存，终养之事仍有一线之希望。事实上，蔡公蔡婆之死，并不是直接因饥荒而饿死，而是因饥荒引发的婆媳冲突而致。如果父母得以善终，伯喈纵未能终养，其责尚轻；而今父母是因错怪贤慧的媳妇，致使羞愧而一亡一病，如果伯喈在家，这一切原可避免。如果不是这种东方社会常见的婆媳矛盾，以五娘之贤，合家渡过饥荒，也不是完全不可能的。而这种不太可靠的可能性，却正是蔡伯喈暂时隐忍不归的惟一依赖，才使他的行动和心理显出软弱来。

伯喈的最大悲哀便是当他苦苦做着团圆之梦的时候，家中的灾难就已经发生了。对于《琵琶记》双线交叉的方式，人们一般关注的是一富一贫、一贵一贱的直观的比较，其实对于作者而言，这主要地是为凸现主人公的悲剧性遭际而设：蔡伯喈原为尽孝而无意功名，正是赴试得功名而使蔡家一步步陷于灾难，才使伯喈陷身悲剧境地；正是伦理纲常自身的内在矛盾，才使蔡伯喈陷于进退失据而无可辩解的处境；正是这两个方面的揭示，使蔡伯喈故事脱离了负心婚变问题的框式，使蔡伯喈形象更深刻地展示了中国知识分子的品性和遭际，从而拥有典型的特征。如果我们以作者的具体描写为依归，而暂先抛开所谓“生活逻辑”的先入之见，则不难体悟蔡伯喈形象的悲剧意义的。伯喈为尽孝而不愿赴试，是父亲的迫试，才不得已上路的；而赴试之后，时时不忘父母年迈之事。正如继志斋刻本等在“才俊登程”出所注明的：“自此以下，凡遇生折，必寓思亲之意。”当他中状

元赏玩琼林宴时，是“传杯自觉心先痛”，家中已是饥荒降临，父母为迫儿赴试致使无人侍奉之事而争吵。当他中状元得官议郎之时，又引来更大的烦恼：丞相派人议婚。当他辞官辞婚不得之时，家中则是从不出闺门的五娘也只得抛头露面去请粮，又因饥荒粮缺遭抢，五娘与蔡公双双欲自尽；如果不是路遇请粮归来的张公，灾难此刻即不免。当伯喈入赘相府，思忖“有人在高堂孤独。可惜新人笑语喧，不知旧人哭，兀的东床，难教我坦腹”之时，家中饥荒转深，五娘甘旨难供，暗地吃糠，反遭公婆疑忌，终因真相大白，五娘“爹妈休疑，奴须是你孩儿的糟糠妻室”一语，使婆婆羞愧难当，倒地而亡。当伯喈在牛府“谩有枕欹寒玉，扇动齐纨，怎遂得黄香愿？（泪下介）”时，蔡公因家中的变故而把罪责归于儿子的不归，道是“怨只怨蔡伯喈不孝子”，还叫五娘休将他的尸骸埋在土里，“留与旁人，道伯喈不葬亲父”，以示最大的遣责，甚至还让五娘改嫁。当伯喈悲叹“三被强衷肠说与谁行？埋怨难禁这两厢”，设法让院子寻人捎信之时，家中父亲又死，赵五娘祝发买葬，“剪发伤情也，只怨着结发薄幸人”。当院子寻得“乡邻”的捎信，伯喈从“家书”中得知父母与媳妇安康，以为如今有钱物捎归，家中必可待其归去时，双亲早已归黄土，五娘罗裙包土筑坟台，悲叹“何曾见葬亲儿不到？那些个卜其宅兆？”当伯喈赏月而“月中都是断肠声”时，五娘已自描绘公婆真容，准备上京寻夫了。伯喈一片思亲之情被牛氏看破，牛氏谏父，出乎意料之外，牛相提出派人迎亲，虽然他也担心年迈的父母难以承受路途的劳碌，只得到庙中祈求“龙天护佑”，但看起来团圆和终养的愿望即将成为现实。又怎知书馆相逢之时，得到的却是父母早已惨死的噩耗！热切的希望眼看成为现实之时，得到的却是最彻底的失望和幻灭！这种“发现”和“逆转”便是“书馆相逢最惨凄”的涵义；也是亚里士多德在其《诗学》中所认可的悲剧的“发现”与“逆转”的最好方式。所以蔡伯喈听得五娘叙述家中的惨情，“教我痛杀噎倒！（生倒介）”悲剧就此达到高潮。

明人所说的对伯喈的“真骂”的内容，从这一角度理解，便是为了更充分地表现蔡伯喈的悲剧性而设。

蔡伯喈确是“不孝”：“生不能事，死不能葬，葬不能祭，三不孝逆天罪大，空打醮枉修斋。”（“遇使”出张公语）但赴试与留京不归造成的“三不孝”，固然是蔡伯喈自身的软弱性格所致，是其多思而少行，优柔而欠断的结果，同时又是封建的礼教制度本身造成的，是伦理纲常自身难以调和的内在矛盾所致，是现实功名利禄的诱惑而成，也是宦世险恶的直接结果。它既不是出于某个个人道德的亏缺，也不是单纯的恶人播弄其间，而是挟着人所不免的私欲和人性的弱点，而本质上又是“好意”而致的，蔡公的逼试，牛相

的议婚，圣上强官强官，都是如此。它摒弃了习见的好坏对立的模式，消解了那种简单而浅薄的矛盾结构方式，看似“消解”或“调和”了《赵贞女》故事旧有的矛盾，实质上却是将冲突放到更为广泛复杂的背景之中，深深地切入到中国传统社会和传统文化底里，揭示出远比负心婚变问题深刻和复杂的内涵。读者与观众可以从不同的角度，感受其所能感受的内容；从自身的经历中引发其所能引发的共鸣；只是不能轻易地从单一的角度出发，便以为智珠在握，摒绝他说。

所以，造成蔡伯喈性格软弱，归去，抑是不归，难以抉择的根本原因，其实在于封建的礼教伦理自身的内在矛盾。蔡伯喈既不想失去已到手的功名富贵，——这是老父一心指望的；又希望能够完成尽孝之愿，——这是他作为一个受礼教熏陶的读书人无论在情感还是理智上都不能放弃的。这两者也就构成所谓的“忠孝不能两全”。只是《琵琶记》并没有过多地强调“忠”的涵义，因为蔡伯喈赴试与忠君都是不得已之举，他本意只是要尽孝。中国知识分子在出与处的选择上，还有邦有道则仕，邦无道则退处独善其身的传统。蔡伯喈即有“真乐在田园，何必当今公与侯”的表示（第二出；通行本将此二句改由蔡母唱，并将“当今”二字改作“区区”）。如果说《琵琶记》对现实功名和现实统治有所怀疑和批判的话，这种批判总体上不会超出这种安乐田园、独善其身的范围。正如高则诚本人拒绝方国珍留置幕下和延教子弟的邀请，即日解官，也只是“隐居”于四明栎社，依然在方氏势力范围，并不能真的超然物外。蔡伯喈最后实际上表示了对于功名的直接的否定。但出与处，也依然是中国知识分子永远不可摆脱的两难抉择。正如圣旨旌奖之后，仍令伯喈“限日下到京”一样，蔡伯喈明知在官场是“战钦钦拿着个怕犯法的愁酒杯”，却又如何能够真的摆脱这一切呢？

就出与处而论，胸怀大志的知识分子是不可能真的甘于沉埋和寂寞的；既出，则又不能够真的甘心受制于肮脏的政治权力，希冀能在浊世中保有自己的良知和理性。这注定他们最后难免于进退失据，左右为难。这是他们不可摆脱的命运。对于中国传统知识分子来说，尤其是如此。

需要说明的是：这并不是蔡伯喈形象所可以读出的唯一的涵义。但即使以这一点而论，蔡伯喈形象在中国文学史上的位置也已不可动摇了。